

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休學申請書 (含離校手續)

學生姓名		學號		系所組別	
班別 年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	年級 班 進修學位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暑期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夜間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週末班	學籍狀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休學中，辦理繼續休學
				公費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地址	□□□			電話	(H)
E-mail					(O)
注意事項	一、上課開始日前(含當日)辦理休學，免繳學雜費；上課開始日後申請者須完成繳款，始得辦理（退費相關規定請見本校各學制休退學退費標準一覽表）。 二、休學期滿，自動復學，未依規定辦理學雜費繳交及選課等註冊手續者，應予退學；若需繼續休學，仍應向教務處提出申請。 三、 <b>學生團體保險：學期中休學有效期限至當學期結束。連續休學或於註冊日前休學欲加保，須在每學期註冊日前一週向生活輔導組提出申請並繳費後生效。</b> 四、休退學當學期若為住宿生，須於接奉核定通知後 7 日（僑生 2 週）內遷出宿舍。				
休學原因	休學以 <u>學期</u> 為單位，累計以 <u>2 學年</u> 為原則(學則第 21、57、89 條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志趣不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適應不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出國進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未完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濟困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處理家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健康因素(請檢附證明) 以下原因不列入休學年限，需檢附證明文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兵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、分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撫育 3 歲以下子女 *申請人簽章： _____ 年 月 日 *本國未滿 20 歲者，另請家長簽章： _____ 年 月 日				
休學時間	自 ____ 學年度第 ____ 學期起休學 ____ 學期，自動復學時間： ____ 學年度第 ____ 學期				
各單位簽章	(1)學術與生涯導師或指導教授(公費生加會師培處)	(2)系所圖書館(還清圖書)	(3)系所、學位學程辦公室	(4)系主任(所長)	
	_____ 年 月 日	無系(所)圖書者由系(所)辦蓋章 _____ 年 月 日	_____ 年 月 日	_____ 年 月 日	
	(5)專責導師/原住民學生專責導師(研究生免會)	(6)圖書館(還清圖書/罰款)	(7)國際學生事務處(非僑生、外籍生免辦)	(8)健康中心(以健康因素申請者)	
	_____ 年 月 日	_____ 年 月 日	全民健康保險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內(異動狀態/日期： _____ )經辦：_____ 減免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申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取消(需繳清全額後才能退費)經辦：_____ <b>請務必加蓋經辦者章始完成手續</b>	_____ 年 月 日	
(9)生活輔導組		(10)教務處(註冊組、研教組、公館校區聯合辦公室)			
減免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申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取消(需繳清全額後才能退費) 經辦：_____ 就學貸款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申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取消(需繳清全額後才能退費) 經辦：_____ <b>請務必加蓋經辦者章始完成手續</b>		學籍註記 _____ 年 月 日 領取休學同意書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取人簽名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為郵寄 _____ 年 月 日			

## 休學生使用學校資源權益應知事項：

**停車：**自休學日起，不得再辦理優惠停車，申請定期優惠停車同學應至運動場地下停車場管理員室辦理退費。(總務處)

**借書：**辦理休學需先結清圖書及罰款後尚可辦理。

完成休學程序之休學生仍可憑證進入圖書館，但無法借書，及使用圖書館資源及臺灣系統大學服務。如仍需要本校圖書館借閱服務需另申請休學借書證，請臨櫃繳交保證金 2000 元，可享借閱圖書 15 冊，借期 1 個月服務，並可在校內使用電子資源，保證金將於復學退證後無息歸還。(圖書館)

**僑外生：**僑外生於休學後，居留原因消失，依法居留證會被註銷，須離境。居留原因消失時，即喪失全民健康保險投保資格，本處按計費規定退還學生溢繳之保險費，另若投保團體保險者，保費恕不退還。如工作許可證仍在有效期限內，應將其繳回。領有獎學金者，即停發其獎學金，並視獎學金類別繳回相關款項。(國際事務處)

**陸生：**大陸地區學生於休學後，居留原因消失，依法須將原多次入台證更換為單次入台證，並於休學申請生效日起十日內離境。投保團體保險者，保費恕不退還。(國際事務處)